

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本公告所载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具体数据以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，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变动幅度 (%)
营业总收入	326,202.88	36,737.68	787.92
营业利润	198,698.19	9,103.36	2,082.69
利润总额	198,698.73	9,129.70	2,076.40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168,838.77	8,210.52	1,956.37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166,953.21	7,601.66	2,096.27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）	14.07	0.91	1,446.15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06.73%	37.13%	增加 69.6 个 百分点
	本报告期末	本报告期初	增减变动幅度 (%)
总资产	332,619.24	36,151.15	820.08
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	245,719.92	25,172.83	876.13
股本	12,000.00	9,000.00	33.33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 资产（元）	20.48	2.80	631.43

注：1、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。

2、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，但未经审计，最终结果请以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

二、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

（一）报告期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：2020 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26,202.88 万元，比上年度增长 787.92%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,838.77 万元，比上年度增长 1,956.37%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6,953.21 万元，比上年度增长 2,096.27%。

2、报告期财务状况：2020 年末，公司总资产 332,619.24 万元，比年初增长 820.08%；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45,719.92 万元，比年初增长 876.13%。

3、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

2020 年度，全球范围内爆发新冠疫情，公司积极响应新冠检测产品需求，全力支持疫情防控事业，快速开发了新型冠状病毒（2019-nCoV）IgM/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（胶体金法）、新型冠状病毒 2019-nCoV 核酸检测试剂盒（荧光 PCR 法）、新型冠状病毒抗原快速检测试纸（胶体金法）、甲乙型流感及新型冠状病毒抗原联合检测试纸（胶体金法）、甲乙型流感/新型冠状病毒/呼吸道合胞病毒/腺病毒抗原联合检测试剂等系列新冠检测产品，并结合公司自身竞争优势和产能匹配能力，上半年重点推动了新型冠状病毒（2019-nCoV）IgM/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（胶体金法）市场化，下半年重点推动了新型冠状病毒抗原快速检测试纸（胶体金法）市场化，均取得了重大销售业绩突破，促使公司 2020 年度整体经营业绩呈现大幅度增长。

（二）主要指标增减变动原因说明

1、2020 年度，公司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度增长 787.92%，主要原因为：本报告期公司新型冠状病毒相关检测试剂取得重大销售业绩，促使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。

2、2020 年度，公司营业利润比上年度增长 2,082.69%、利润总额比上年度增长 2,076.40%、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度增长 1,956.37%、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比上年度增长 2,096.27%，主要原因为：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带来相应利润的同步增长。

3、2020 年度，公司基本每股收益比上年度增长 1,446.15%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比上年度增长 69.6 个百分点，主要原因为：本报告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实现大幅度增长，且增长幅度超过股本及净资产的增长幅度。

4、2020 年末，公司总资产比年初增长 820.08%，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比年初增长 876.13%，股本比年初增长 33.33%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比年初增长 631.43%，主要原因为：本报告期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，带来相应的股本增加和资本溢价；以及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大幅度增长，带来相应的未分配利润等同步增长，促使公司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公告所载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，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2 月 27 日